

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对照表

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，结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换届后的董事组成情况，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修订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第十三条 董事会由 5-19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名，其中 独立董事 4 名 。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。	第十三条 董事会由 5-19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名，其中 外部董事（包括独立董事）占多数 。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。

除上述修订内容外，本制度其他条款不变。本次修订内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提交最近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